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學科中心

106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績優學生社團甄選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101年12月25日臺中(三)字第1010232784B號令頒「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8月1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50089817B號令頒「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6 年 1 月 18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50154362 號函「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學科中心 106 年度工作計畫」。

貳、計畫目的

- 一、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與實施策略，增進學生社團活動之品質及激發學生創造思考及服務學習能力。
- 二、展現各校績優社團活動成果，激勵同學參與社團學習興趣，並提供各校社團間互相觀摩學習之機會。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學科中心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肆、參加對象及資格

- 一、參加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具創造思考及熱心服務學習之社團。
- 二、參加資格：每校進行校內社團活動甄選，各校甄選後選出至多 2 個社團參加全國績優社團甄選。

伍、報名方式

- 一、請於 106 年 9 月 30 日(六)前至本學科中心網站(http://www.whsh.tc.edu.tw/wh_study)進行線上報名，並檢送資料冊二份及相關送審資料以掛號郵寄至「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學科中心」(地址:40750 臺中市西屯區寧夏路 240 號)，郵戳為憑，逾時不候，郵件封面請註明參加「106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績優學生社團甄選活動」。
- 二、報名表須由社團指導教師蓋章並加蓋學校相關行政人員職章。

陸、甄選方式

- 一、以書面資料審查為原則。
- 二、如有需要，得邀請社團學生幹部 1 至 2 人向評審委員解說。

柒、錄取名額

依參賽社團件數擇優錄取名額如下：

參加件數 獎項	100 件以內	101 件至 200 件	201 件以上
特優	1 件	2 件	3 件
優等	2 件	3 件	4 件
佳作	若干件(由評審委員依參賽情況決定)		

捌、評審項目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績優學生社團甄選評審項目、評分比例及評分重點內容如下表所示：

評審項目 評分比例		評分重點內容
一、 基本資料 30 %	社團 組織 10 %	1.社團簡介、發展重點及目標：清楚陳述社團成立緣由。 2.社團組織章程：依學生社團組織綱要明確訂定，並依據實際需求而適時修正，包含社團宗旨和社員的權利義務等規範。 3.社團組織架構：呈現健全、權責分工明確的組織架構圖。 4.社團成員：指導教師、幹部及社員資料名冊完備(附件四)。 5.幹部選舉：呈現社長及幹部產生方式、程序、及選舉罷免辦法、選舉投票紀錄等。 6.社團交接：說明交接流程、內容及呈現辦理方式。
	年度 計畫 10 %	1.年度計畫：依據社團成立宗旨，呈現 105 全學年度舉辦或參與的各項創意活動/研習/競賽(說明主題及須符合社團成立宗旨)；須訂定社團發展之短、中或長程計畫(包含目標、實施策略、具體項目、經費需求、資源管道等)。 2.年度行事曆：各項創意活動/研習/競賽須有明確的執行日程規劃。 3.計畫執行：社團年度各項活動依據年度計畫執行程度、執行成效表等。
	資料保存與 管理 10%	1.資料保存：活動資料及成果保存之完整性。 2.資料處理：各項會議或活動記錄(含簽到手稿)、社團指導老師簽名等流程完備性等。 3.資料E化：社團檔案資料數位化、社團網頁經營，提供社員活動資訊與交流等。
二、 活動資料 35 %	主辦 活動 成果 20 %	所 <u>舉辦</u> 的各項創意活動/研習/競賽，均須呈現下列資料： 1.企畫書：包含企畫過程，其內容需充實、具創新性、獨特性、精緻性。 2.宣傳情形：包含宣傳方式與過程。 3.參與情形：參與人員人數、組成與參與程度。 4.執行成果：辦理活動完畢後之成果報告(服務紀錄…等)。 5.檢討記錄：如彙整回饋單、辦理後之檢討改進措施與記錄。
	參與 活動 成果 15%	所 <u>參加</u> 的各項創意活動/研習/競賽，均須呈現下列資料： 1.基本資料：包含主辦單位、規模、時間、地點、參賽總人(隊)數……。 2.參加人員：包含社員組成與參與人(隊)數。 3.參與成果：得獎紀錄、服務紀錄、活動成果或研習作品(限以文字、照片呈現)。
三、 財物 管理 10%	經費控管 5%	1.經費來源：須說明社團經費來源。 2.經費運作與管理：包含使用原則、收支管理辦法和收支紀錄等。
	設備保管 5%	1.財產清冊：清楚明列社團器材、設備之財產清冊與借用、使用、維修之紀錄。 2.設備管理和運用：包含使用辦法和清冊。
四、 成果 效益 25%	服務 學習 15%	1.服務學習活動規劃：年度計畫中有關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社區服務、愛心、國際或環保志工等服務學習之活動，包含活動目標、對象、地點、時間、策略等實施企畫。 2.服務學習流程：包含方案設計、規劃、執行、評量等。 3.學習成果呈現：如檢討會議和學習心得等。
	貢獻 與正向 影響力 5%	對於社團、學校及社區之貢獻與正向影響力相關成果活動及效益呈現。
	延續性 5%	社團具傳承、願景及延續性之目標，傳接特色活動與經營理念，使社團精神延續下去之辦理方式。

玖、書面送審資料

- 一、資料呈現範圍為 **105 全學年度**，活動內涵儘可能豐富完整，各項資料以真實、具體及量化型資料呈現。
- 二、資料規格：請按照下列「二、資料冊內容」之項目順序，以「直式 A4 尺寸」紙張列印並裝訂成冊，**至多 100 頁**，雙面列印。
- 三、資料內容，應包括下列項目：
 - (一) 資料冊封面(附件一)。
 - (二) 報名表、切結書(附件二、附件三)。
 - (三) 資料冊目錄。
 - (四) 內容摘要(請依評審項目類別依序摘要，至多 10 頁)。
 - (五) 基本項目(社團組織、年度計畫、資料保存與管理)。
 - (六) 活動資料(主辦活動成果、參與活動成果和服務學習)。
 - (七) 財物管理(經費控管和設備保管)。
- 四、無法於上述資料冊呈現之佐證資料，另以光碟方式交件（以一片為限）。

拾、獎勵方式

- 一、凡報名參加之社團均由承辦單位頒發參賽證明。
- 二、績優社團由承辦單位頒發獎勵如下：
 - (一) 特優獎：頒發學校獎座(牌)乙面，獎品(禮券 10,000 元整)，指導教師、社長及相關幹部(8 人為限)每人獎狀乙紙。
 - (二) 優等獎：頒發學校獎座(牌)乙面，獎品(禮券 5,000 元整)，指導教師、社長及相關幹部(8 人為限)每人獎狀乙紙。
 - (三) 佳作：頒發學校獎座(牌)乙面，獎品(禮券 2,000 元整)，指導教師、社長及相關幹部(8 人為限)每人獎狀乙紙。
- 三、獲獎社團名單將於 106 年 10 月 30 日(一)前公告於本學科中心網站，頒獎典禮時間將另行公告，請各校自行上網查看。

拾壹、注意事項

- 一、各校社團送審資料冊請自行備份，送審後不予退還，得獎團隊作品與資料，主辦單位有對外公開展示、刊登雜誌、網頁、出版、印刷等之權利，不另給酬。
- 二、甄選時如有需要，得邀請社團學生幹部 1 至 2 人向評審委員解說。主辦單位將補助當日來回之大眾運輸工具之交通費，每一報名甄選之社團以補助兩人為限，核實報銷。

三、本辦法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將保留修正及解釋說明之權利，若有任何更動，皆於本學科中心網頁公告，不另行通知，相關附件表格，請逕至網站下載。

四、活動聯絡人：綜合活動學科中心專任助理張雅雯，專線：(04)36069095，信箱：andy7811@whsh.tc.edu.tw。

拾貳、經費來源

由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學科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參、本要點經本學科中心專家諮詢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需要修正或另行補充。